

中共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党组文件

梅市文广旅党组字（2021）17号

签发人：谢钦文



关于曾慈苑等同志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曾慈苑、谭振宁同志试用期一年已满，考核合格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
曾慈苑同志任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艺术科科长；

谭振宁同志任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场监督管理科科长。

上述同志任职时间从2020年4月算起。

中共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党组

2021年6月18日



抄送：市委宣传部、驻市委宣传部纪检监察组

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

2021年6月21日印发